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信”或“公司”）的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拟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起的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收到控股股东国信集团的书面《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国信集团拟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计划增持主体：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2. 截止本公告日，国信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671,994,6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72%，国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

股份数为 2,750,567,9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80%。

3. 国信集团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拟增持股份的目的：给予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拟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拟增持股份的种类：A 股。

3. 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4. 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5. 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 2019 年 12 月 24 日起未来 6 个月内。

6.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 增持股份锁定安排：在增持实施期间及增持完成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的股票。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时间和增持数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 公司将继续关注国信集团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